## 101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會計師考試日程表

日期		8月25日(星期六)				8月26日(星期日)						8月27日(星期一)				
節	次	穿	第1節		第2節		第3節		第4節		第5節		第6節		第7節	
	考試	預備	8:40	預備	12:50	預備	8:50	預備	13:50	預備	16:30	預備	8:50	預備	13:50	
類科及編號	時間	考試	9:00   11:00	考試	13:00   16:00	考試	9:00   12:00	考試		考試	16:40   18:40	考試	9:00   12:00	考試	14:00   17:00	
803	會計師	(1)	國文		審計學	#1	高等會計學	©	)稅務法規	◎證與	公司法、 券交易法 商業會計法	# 與	成本會計 管理會計	#	中級會計學	

- 一、8月25日上午8時40分至9時,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,應考人必須於8時40分前 進入試場就座,聽取講解及說明。
- 二、本類科考試均採申論式及測驗式之混合式試題,國文之「作文」採申論式試題占百分之六十,「測驗」採測驗式試題占百分之四十,其中科目上端有「⑥」者考試時間為2小時,「#」者考試時間為3小時。測驗式試卡應以2B鉛筆作答;申論式試卷應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作答。
- 三、經考選部核准之視覺障礙、上肢肢體障礙、腦性麻痺、重度肢體障礙及其他多重障礙應考人, 每節考試時間得延長 20 分鐘。
- 四、應考人應於每節考試預備鈴聲響時依座號就座,並準時應試。規定考試時間開始後,每天第 1 節 15 分鐘內,其餘各節 3 分鐘內,得准入場應試,逾時不得應試。每節考試開始後,45 分鐘內,不准離場。但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,且經考選部核准之身心障礙應考人,每節 考試開始 15 分鐘內,得准入場應試,逾時不得應試。部分科目免試或補考之應考人,其每 天開始考試之節次,視同當天第1節,準用前開規定。